

公子请绕道

1

我嫁给了我喜欢的公子。

他是个瞎子，不过是家里有几个钱，而我又恰好有个赌鬼爹，于是这门亲事就这么拍板了。

我出嫁那天我娘哭的死去活来的，说什么也不肯我走，一向怕爹的她终于硬气了一回，拽着我的劲儿愣是给我爹都吓呆了。

我叹了口气，拍了拍娘的手，说道：「瞎子有钱我有貌，我俩天生一对，你就别跟着瞎掺和了。」

2

我也是有怨的，我怨娘总护着弟弟妹妹不顾我的死活，我怨爹天天就知道喝酒赌钱，把家底儿输了个精光。

但是有啥办法呢，谁叫我是他俩大闺女呢，家里弟弟妹妹总得活，而瞎子家的聘礼，够我们全家吃好几年了。

「元儿，娘知道你...不过你去了沈家，可千万别见他了！」出嫁的头一天晚上，娘凑在我的耳边，郑重告诫道。

我点了点头，偷偷的烧了徐秀才的那些关于我的画，他曾送我的一颗珍珠，被我挽进了头发，陪我嫁进了沈家。

3

花轿一路吹吹打打，沈家财大气粗，沈老爷的原配夫人又只有沈瞎子这一个儿子，婚礼自然办的是无限风光，喜气洋洋。

据说撒的还是聚全得的糖糕点心，给我心痛坏了，好歹我也马上成沈夫人了，沈府的钱不就相当于是我的钱吗？发点红鸡蛋不行吗？真不会过日子！

这一路走的又长又慢，我在轿子上昏昏沉沉快要睡着时，轿子终于停了下来。

一只白皙纤细的手，颤抖着缓缓伸进轿子里来。我犹豫了一下，伸出手去握住了这只手。

掌心微微发汗，触感却是异常的温软，这是娇生惯养的手。

看来这沈公子日子确实过的不错，没有因为后娘而受到责难，后婆婆应当不是个难对付的人。

我微微放下心来，小心翼翼的跨过轿子。脚踩在地上时，我听到了一片欢呼起哄声，「沈公子，好福气啊，听说老朱家大女儿生的水灵灵的，你可别亏待人家！背媳妇进去吧！」

「沈公子，背媳妇！」

「沈公子，背媳妇！」

起哄的声越来越大，我不安的攥了攥他的手，低声道：「我们还是走进去吧，我扶着你。」

我感觉沈迩的手僵硬了一瞬。

我怕他多想，赶忙补充道：「或者你牵着我走进去也行的。」

沈迩没有说话，却松开了我的手。

我的心顿时沉了下来。没等我胡思乱想太多，我已经上了他温暖的背。

沈迩的声音清清的，像带着几分山泉水的冷淡，透过后背仿佛要震进我心里。

他说：「我可以。」

这一路走的十分艰难，我不知道他是如何一步步摸索着在黑暗中前行的，如何踏过这十六层台阶，也不知道，他是为何一定要坚持背我。

我只知道，从今往后，我不能再管他叫瞎子了。

从今以后，他是我的夫君。

4

因着沈迩的特殊，免去了他陪客人喝酒这一环节。

我与他端坐在喜床前，聆听着喜婆一串又一串呱啦呱啦冒出来的吉祥话。

我强打着精神听着，沈迩却一直不吭声，只是在喜婆想要指引他掀盖头时淡淡道：「不必了，出去吧。」

隔着厚厚的盖头，我仿佛都能感受到喜婆丫鬟们的不情不愿。

待到喜房里只剩我们俩时，我悄悄的掀开了盖头一角，却正见他将手缓缓靠近盖头。

我赶紧放下盖头，端端的坐好。

奇怪的是，等了半天，他却也没掀开盖头。我转了转眼，自盖头缝里看去。他的手指轻轻的摩挲着盖头垂下的小小的角，却始终没有动静。

「夫君...」我听见自己微微发抖的声音：「怎么不掀开？」

沈迩飞快的收回手，沉默了良久，低声道：「我怕吓着你。」

我心中微惊，沈迩虽然鼎鼎大名的沈老爷的儿子，却因生来便是瞎眼，避讳着外人，并没有多少人见过，该不会是他丑的吓人吧？

我略微迟疑了一下道：「我不怕的，我有点累，想睡觉了。」

沈迩终于还是掀开了我的盖头。

何等清俊绝伦的一张脸，乌黑的发丝垂下更衬的他肌肤胜雪，秀挺的鼻梁，唇红齿白的翩翩贵公子，眼上松松的缠着一圈洁白的绸布，更为他添了一份神秘的动人心魄的美。

我彻底被他的美貌折服了，这能叫吓人吗？这简直就是好看的吓人。

许是见我久久不做声，沈迦的不安愈发明显，他低下头，用垂下的发来挡住脸颊。

我心下微微怪异，只当他是害羞，连忙道：「夫君，夜深了，元儿服侍你洗漱歇息吧。」

「元儿？」沈迦轻轻喃喃，困惑道：「不是元元吗？」

我心中微撼，难道他心有所属的，是叫元元的女子？

想到这里，我赶忙答道：「我姓朱，名元儿，你也可以叫我元元，只不过大家都叫我元儿。」

我忽然顿住，好像，也是有人叫我元元的。

沈迦脸色微沉，低声道：「我自己来。」

沈迦的自理能力极强，他虽看不见，却对这屋子里的摆设了如指掌，根本不需要有人服侍。

他从隔间浴室里出来，只着一套月色的亵衣亵裤，热乎乎的水汽蒸腾一番，他的肌肤白皙中透着娇嫩的粉，十分诱人。湿漉漉的发丝还在往下滴水。我赶忙上前道：「我替你擦发吧。」

不等他拒绝，我赶忙踮起脚尖来握住他的一小束发丝。

「以后这些小事都交给我吧。」

沈迩僵硬的坐着，任由我摆弄他的头发。听到我这话，他沉默了一会儿，轻轻道：「我是娶媳妇，不是娶丫鬟，你不必如此。」

我与他并排躺在宽大柔软的喜床上，我们之间的距离，简直可以再睡下一头猪。

饶是如此，仍有陌生清新的淡香萦绕我的鼻尖，我侧过头去，肆意的打量着我的夫君。

连睡觉，他也不肯摘下蒙眼的绸布。

我心中十分好奇，这样的一张脸，会有怎样的一双眼睛。

「你...为何要嫁给我？」沈迩突然小声问道。

能为什么，为了钱呗。我不知该如何作答，难道他不知道他家里人花了多少银两给我作聘礼吗？简直刷新了我们云州嫁女儿的记录了。

看他的样子，貌似是真的不知道这其中的隐情。

「父母之命，媒妁之言。」我委婉答道。

他不再说话了。气氛一时变得有些尴尬。

我想起他说的娶媳妇，觉得有点好笑，这样谪仙一样的人物，若不是因着眼盲，恐怕提亲的会将这沈府门槛给踏破，哪里轮得到我。

5

新婚的这一夜我睡的昏暗香甜。

沈迩并没有对我做什么，他似乎对我并不在意，不过这样也好。我照顾他一辈子，他管我一辈子饭，他不喜欢我，我也不喜欢他，真好真好。

不过为什么明明昨夜入睡时躺的规规矩矩，半夜醒来竟然抱着沈迩的腰？脑袋还抵住他的肩膀？腿还跨在他的腿上？

我睁开眼，便见他红透了的耳根，我尴尬的不敢动，只好假装还没睡醒，先悄悄放下腿...

「元元...」沈迩突然将手放在我的腰上，昏暗的烛火下，他的唇瓣一开一合，低喃着：「元元...」

我心里满是无力感，我想起那个曾经唤我元元的穷酸秀才，我们的心里，都有那个爱而不得吗？

我伸出手去抚摸着 he 软软的耳垂，极小声道：「忘了她吧，以后...我就是你的元元，好吗？」

他的手微微颤抖，很久很久以后，他终于还是应了声，「嗯。」

第二日是新媳妇拜见公婆。

沈老爷生意繁忙，竟连沈迩的大喜之日都没有回来，我开始隐隐感到不妙。

沈迩的后母是一位十分年轻的夫人，面相和善，她的儿子排老么，年纪最小，中间还有一个生母不明的二公子。

我倒是没怎么受后母刁难，只是我心中替沈迩不平，明明他也是这沈府的正经主子，却实在是不受待见，住的秋叶院在最远最偏也就罢了，几个姨娘，也敢让我们不要随便出来乱转！

我盈盈一笑，故作天真道：「元儿自是会守着夫君不会乱跑，却不知沈家的姨娘们怎么如此体贴，叫我这个新媳妇是真不知如何自处了。」

那位几名姨娘的脸色涨成了猪肝色，她们望了望沈夫人，又瞪着我。

原来是替沈夫人打阵呢，我心中冷笑，沈夫人还真不是个善茬。

沈迩似乎有几分惊讶，他不顾旁人，缓缓的起身走过来拉住我的手。

「我不会出来，可元元为何不能出秋叶院？」他平时看似不声不响的，责难发问起来却又厉害的很：「难不成我们是这沈府的囚犯不成？要让几位姨娘这般看住？」

沈夫人连忙解释道：「自然不是，她们这不是担忧你的身子吗，才让你好好的养病，天冷路滑的，万一伤着了，母亲可怎么交代，元元得好好照顾你啊。」

一个见早茶闹得不欢而散。

沈迤进屋门后立刻反手关住门，将丫鬟小厮隔在门外，他急切道：「她们绝非善类，以后你一定要有防范，要保护好自己。」

我自然知道，外人均传沈公子孤傲冷僻，暴躁易怒，不与人亲近，而沈老爷的续弦非但不嫌弃他的眼疾，反而事事关切，贤惠慈爱，如今看来，传闻永远只是传闻。

我更关心的是沈迤的病。「你要养什么病？你病了吗？」

沈迤没料到我会这么问，登时有些不知所措：「就是...眼睛，父亲每年都会给我寻郎中，期望能治好我的眼疾。」

生出来就看不见，还有机会治好吗？

「我可以看看你的眼睛吗？」没过过脑子，我已经情不自禁的说出了这句话。

6

沈迤别别扭扭纠结了一整天，终于在晚上答应了我。

其实在他的世界里，是没有白天夜晚的，但是他故意挑了睡觉的时辰，想让我看不到，却不知，有光这种东西。

「光是什么？」他沐浴后没有再戴着白绸，而是闭着眼睛走了出来，长长的睫毛在眼下投出影来。

我擦拭着他的头发，不知该如何回答这个问题：「晚上该睡觉的时候，天已经黑了，看不见了，这个时候我点上蜡烛，就有光了，我就又可以看得见了，这就是光。」

「那为什么我没有光呢？你忘记给我点蜡烛了吗？」他低下头，疑惑的轻轻发问。

我的心像被谁给攥紧，难受极了。我绕到他的前面来，坐在小塌上。我说：「你睁开眼睛。」

他听话的乖乖睁开了眼睛。

不出我的意料，他有一双足以匹配这张脸蛋的漂亮的眼睛。

可是又出乎我的意料，他的眼睛真的太美了，清澈的像一汪被遗忘的泉水，有盈盈的泪光，在月色下泛出动人心魄的美丽。

「你真好看。」我忍不住赞叹道：「你的眼睛也很美。」

「我的...眼睛...和你一样吗？」沈迦拉住我的手，朝他的眼睛摸去。

我轻轻碰了碰他的睫毛，他怕痒的眨了一下眼睛，长长的睫毛像刷过我心里，我咯咯的笑了起来：「当然不一样，每个人的眼睛都长的不一样啊，但是你的眼睛真的好漂亮啊，是我见过最漂亮的眼睛。」

「我是说，我的眼睛正常吗？我看上去正常吗？」他急切地问道。

我缓缓收起笑容，问：「是谁告诉你，你不正常的？」

一整个晚上，沈迦都在为自己「看上去是正常的」而感到高兴和幸福。

我不知道，原来沈府的人从来没有告诉过他，你长的特别好看，你和我们是一样的，你没有少什么，你不是残缺，你不丑。

简简单单的几句话，却成了他十七年来的心魔。

我用力抱住他，小声说道：「明天我们出去玩吧，好吗？」

沈迦睁着无神的眼睛，脸上的笑容很快便消失了，取而代之的是十分迷茫的神色：「可是我看不见，会给你添麻烦的。」

「不会的。」我坚定的搂住他的脖子：「我做你的眼睛。」

「嗯。」沈迦放下心来，笑着点头。

7

沈迦要出门的消息很快传遍了整个沈府。前前后后来了一堆人劝说。沈迦固执又冷漠，完全不像是平日里那般温声细语，「我的夫人要回门，我陪她，与你们又有何干系？」

沈夫人最是不想做恶人，因此称病不露面，我也乐的见此，拉上沈迩便坐上了回门的马车。沈迩还是带着白绸，他总害怕别人看见他的眼睛，这是心病，我也并不好强求于他。

他穿着我为他挑选的青色长衫，长身玉立，温和从容，真真是俊秀俏郎君一位。

沈迩从容贵气，气质高雅，往那儿一站，根本看不出来他的眼疾。

下车时，他紧紧的牵住我的手。我知道他害怕，于是安慰道：「没事的，我的爹娘一定会喜欢你的。」

你这么有钱，不喜欢你才怪嘞。

闻言他总算放松了一点：「我担心的不止是这个。」我好奇，很想问他担心的是什么，正好此时爹娘已经迎了上来，我只好将疑问暂且抛掉。

「贵婿一路辛苦，一路辛苦。」爹谄媚的样子让我十分不适。

沈府的丫鬟小萝很是会察言观色，立刻走上前去向我爹行礼，口中唤着老爷。

爹爹得了捧，自是欢喜的要命，说了一大番长辈大道理。

我握住的那只手逐渐冰了下去，我只好冷淡催促道：「赶紧进去吧，爹。」

沈迩极少出门，这还是他第一次进别人家门，因此他格外的紧张，手心不停冒汗。我稍稍扶着他，遇到坎便轻声提醒，这才稳稳当当的来到了堂屋里。

朱家老房子早已经被爹输出去快十年了，沈家出钱又给买了回来，我这新媳妇回门，才能算上真正回家了。

娘见我一路仔细，不免又是擦眼泪，又是欣慰的笑。

「这次回来我打算在朱宅住两天，此事已经提前向婆母禀告过的，我就住在我从前的房间就行。」

爹瞪了我一眼，却终是碍于沈迩在场，没多说什么。

8

「从前我就住在这里...」我抚摸着斑驳的墙壁，轻声道：「那时候，我还很无忧无虑，我爹也没有迷上赌...」

沈迩静静的听着我讲过去的事，他泡的茶味道极妙，我们坐在院子里，他偶尔插一两句话，让我感慨，这便是岁月静好了吧。

沈迩对我的过去甚是感兴趣，问起就没个完，我笑着问他：你怎么不讲你在家都干什么呢？

沈迩唇边仍有淡淡的笑意：「我啊，我什么都不干啊。」

我笑嘻嘻的打岔：「以后和我一块了，春天咱们踏青写诗，夏天就去捉蚰蚰儿知了，秋天去麦田里打滚，冬天可以一块儿睡

懒觉，喝雪茶。」

沈迤从桌下偷偷捉住我的手，贴住他温暖的脸颊：「元元，那咱们现在就去睡懒觉吧。」

我的脸彤彤红了起来，羞涩道，这天还没黑呢。

娘在出嫁前给我做了很多夫妻功课，然而我并未放在心上，只是我到现在才发觉，沈迤似乎亦是对此事一窍不通。当日洞房花烛夜，喜床帕上没有落红，已经让本就不安宁的沈府流言四起，我从未想过该如何解决，如今沈迤的懵懂更是让我有了逃避的理由。

嫁人相夫教子是我早已经做好的准备，我为何要逃避，我不知道，但归根结底，我是逃避了。

我每日与沈迤相拥而眠，心里的愧疚感却与日俱增。

9

这日，妹妹曦儿偷偷告诉我，徐秀才的娘病了。

再次听见这个名字，我下意识的慌乱了一下，随即，我镇定下来，给妹妹塞了一点银两，让她去为徐大娘请郎中。

徐秀才家里也是落魄下来的，据说徐秀才的爷爷曾是出了名的大清官，刚正不阿的他惨遭陷害，被贬到了云州，郁郁而终。

徐秀才与我乃是青梅竹马，两小无猜，他曾与我相约要共赴白头，而我却在他进京赶考的这一年，选择了嫁给沈迤。

虽然从一开始，我就已经做好了不会嫁给他，不拖累他的打算。但不论如何，是我对不住他在先，我必须照顾好他的娘。

沈迩却说什么也不肯我独自出门。

我有些着急，曦儿说徐大娘的病情十分严重，附近郎中都说无药可救，我得去看看她。

「你到底要出去干什么。」沈迩坐在榻上，冷冷道：「你告诉我，我就让你出去。」

「我有位朋友，他的娘亲病的很重，他又不在，我要去替他照顾的。」我只好和盘托出。

徐大娘住的地方离朱宅很远，是鱼龙混杂的穷人庙，我是万不敢带他去的。

「原来如此。」沈迩静静的望向我，一双黯淡的眼眸无力的垂下：「你去吧。」

我心中微痛，安慰道：「我保证很快回来，不会留你一个人在这儿的，好吗？」

沈迩没说好也没说不好，他背过身去，缓慢的躺了下去，我沉默了一会，心中难受的紧，却又不知道该说什么，只好轻手轻脚的走了出去。

徐大娘病的脸颊都瘦凹陷了下去，我见到，吓了一跳。

「对不住大娘，这个月我都没能来看您，您怎样了，哪里痛？曦儿已经请了最好的郎中，正在赶来的路上了。」

徐大娘微微一笑了一下，吃力道：「乖元，大娘没事，听说你是被你爹逼着嫁人的，你的夫君怎么样，他对你好吗？」

我含泪点了点头：「他很好。」

「那就好，那就好。」她哀哀叹了口气：「你是个好孩子，可惜你与我们家安朝有缘无分...他若是回来，定是要伤心了...」

我吸了吸鼻子，勉强笑道：「说不定安朝中个状元，皇帝还要将公主许配给他呢，我又算个什么呀。」

徐大娘笑了起来，嗔怪道：「你啊，最会哄我高兴了...」

我与徐大娘聊了许久，她的精气神好了许多，见天色已晚，我心中挂念着沈迺，连忙告辞了。

匆匆忙忙赶回朱家，却得知沈迺已经先行回了沈府。我不知该说什么，只好沉默着回到了自己的房间。

白日里沈迺的失落不安，茫然无助反反复复的出现在我的脑海里。是我疏忽了，他怎么敢一个人呆在这陌生的地方，什么也看不见，什么也不能做，一个人静坐在黑暗里，他该是多么的寂寞啊。

枕头上仿佛还残存着他身上冷冽的药草香气，这夜，我睁眼辗转到天明。

第二日我起了个大早，顶着两个大黑眼圈回了沈府。没先去拜见婆母，我急冲冲的回到了秋叶院。

沈迩侧身坐在窗前，好像在发呆，桌上是摊开的一卷竹简，那是刻上去的字，他用手摸便能识得。

我放慢了脚步，轻轻的走到他的身后。

我心里暗骂自己一声，这么悄无声息的，吓着他怎么办。

我偷偷挪动步子，想要离开又重新进来。

「啊。」沈迩忽的转过身来抱住我的腰，倒是吓了我一跳。

「别走。」沈迩仰起脸来，一双秋瞳般的大眼睛扑闪扑闪的，可怜巴巴的，难得他没带绸布，一张精致秀气的脸蛋全露了出来，叫人看的挪不开眼睛。

我揉了揉他的发，像安抚受惊的小猫：「没走，在这儿呢。」

沈迩和我似乎进展的有点太快了，才婚后几天，他就这样粘着我了。我都不知道是他太寂寞了，还是我太温柔了。

「你去见了那个人的娘，我以为你不会回来了。」沈迩喃喃道：「你为什么...又回来了。」

我觉得好笑：「你以为我要私奔吗？」

他不吭声了。

我心下渐生慌张：「你怎么知道，那个人？」

10

一连好几天，沈迩不肯同我说话了。

我十分着急却又无可奈何，沈迩看似温柔，实则最是坚定，他不想说，没人能逼着他说。

我自己安慰自己，也许是哪个嚼舌根子的人挑事儿告诉了他吧，这也很正常，我与徐安朝本就是只差婚嫁的人了，很多人也是知道的，毕竟当初谁也没料到爹爹竟然将我给输了出去。

我解释道：「夫君，我绝不会做出私奔这种有辱家门的事的，我保证。」

沈迩自己把头发擦的呼呼响，愣是不肯搭理我。

我真急了，一个箭步冲上去便坐到了他的腿上，死死的抱住他的脖颈：「你和我说话吧，好吗，我快憋死了，这个家就只有你能和我说话了。」

沈迩扔掉帕子，抱住我，下巴搁在我的肩膀上。

我摸了摸他湿漉漉的长发：「你别这样不说话，有什么事我们好好说说，别生气。」

沈迩叹了口气，轻声道：「我没有生气，我只是在想，若有一日，你真的离开了，我……」

我恶狠狠的捧起他的脸蛋：「你什么意思，我说了，我不会离开。」

「可是他哪里都好，我一个瞎子，怎么比得上。」沈迩拉住我的手，他眼眸弯弯，笑容却很淡：「你能因为怜悯照顾我几天几个月，却不能因为怜悯照顾我一辈子，你早晚都会离开我的，不是吗？倒不如我现在就让你走了，免的日后你怨我多一点。」

免得你日后怨我多一点。

一连数日，这句话在我脑海里反复响起。

沈迩说的没错，我不爱他，我对他，是怜悯，是惋惜，仅此而已。

这份怜悯能撑就多少日子，我不知道，我只知道，既然我嫁给了他，不论怎样，我都不能随便离开他。

令我更困惑的是，沈迩似乎对我十分依赖，这绝不是十天半个月便能造就的信任，这种莫名的感觉。

还有那声甜蜜又无奈的「元元」。

我像替身一样，代替了别人吗？

这种憋屈的感觉，我却无人可说，更不敢向沈迩求证。

日子过的非常快，转眼便进入隆冬了。

云州地处中带，气候分明，冬日里也是冷的厉害。

我与沈迩围坐在火炉前，边讲话边喝茶。

听下人们说，往年沈迩是不会在屋里生火炉的，一是怕麻烦，二是看不见怕烫伤起火，也因此落下了伤寒病根，每到冬天总要病个十天半个月的。

我拉住沈迩的手，一点点的凑近一簇簇小火苗，他害怕又兴奋的表情逗笑了我，我道：「不必怕，一点点火，伤不了人的。」

沈迩瞪大了眼睛，新奇的触碰他从未碰过的东西。

「不要一直摸，会烫伤的。」我拉回他的手。

这世上的很多东西，沈迩只有一个大概模糊的了解，像个初生的孩童一般，等着我为他一一探寻。

他母亲早逝，父亲又忙于生意，家中并无真正体贴的长辈，去教他认识世界，这才造就了他如今这懵懂的性子，我倒也不知是好是坏了。

11

正当我们精神头下去，打算小憩一会儿的时候，有下人来禀，说是方员外携带家眷来拜访了。

我还没反应过来这方员外是何许人，沈迩便已经以极快速度冲了出去。

我皱起眉头，心下多了几分莫名的不安感。

方员外是从京都回来的，方员外是沈迩后母的长兄，因此也算得上是沈迩的舅舅，可后母不慈，为何沈迩又对这家人如此上心？

我跟在沈迩后头进前厅时，明显感到前厅的气氛凝了一瞬间，但很快又恢复了正常。

「这便是小迩新娶的娘子了。」婆母慈爱的望了我一眼：
「来，元元，这是舅舅。」

我还未反应过来，方员外那胖子反问道：「圆圆？」

「唉。」婆母端起茶杯小抿一口，这才不慌不忙道：「元宝的元，不是圆圆。」

我被绕的有些糊涂了，只好在方员外一脸玩味的表情下，硬着头皮行了个礼。

我望着不远处与方小姐交谈的沈迩，不禁皱眉，沈迩还是第一次，对除了我以外的人如此上心。

那方小姐从他身后探出个头来，朝我微微一笑，她的脸蛋和眼睛都是圆溜溜的，看上去特别机灵可爱。

「咳...圆圆.....」

我几乎立刻向沈夫人看去，她却不是在看我，而是在望着方小姐。

方小姐忙不迭小跑过来，聆听姑母讲话。

她.....她叫方圆圆？

沈迩心里的那个圆圆？

我心里咯噔一下

说不清是惆怅还是松了一口气，总之，我心里悬着的那块石头，终于还是落在了脚上。

方圆圆与沈迩也算是十分登对，为何他们不直接在一起呢？

我有点头痛，向婆母与方员外告退后，径直离开了前厅。

12

沈迩回来以后，拉住我的手，告诉我：「以后我可能不能每天都待在家里了，我要去会书斋。」

我深深的皱紧眉头：「为什么？」

「我总不能一直待在家里.....」他浅浅一笑，却是有些勉强的笑容：「爹爹为我请了一位先生，他本事很大，就是脾气古怪，不肯上府，我得亲自去会书斋听课，学习一些算账经营之道，以后才能接手一些铺子，养活我们家元元啊。」

我心中一甜，抱住他，「我会的可多了，不需要你养活。」

他低下头来用下巴摩挲我的脸颊，无声的弯唇轻笑。

我掰着手指头：「我会绣花、缝补、浆洗，还会采药和一点点药理，别说养活自己，就是养活你也是完全没问题嘿。」

沈迦笑的我都感到震颤，他轻抚我的额头，弹了一下我的脑门：「我自然知道你厉害，可天底下哪有娘子养活夫君的道理？」

我笑了一下，没有说话，没有谁能养谁一辈子，我一直坚信这句话。

13

这一日，我正坐在廊下绣鞋，方圆圆忽然来了。

她身穿粉色斗篷，颇有几分俏皮可爱，她故意放慢脚步，我却一下子就听到了她的脚步声。

不知是不是错觉，自打我和沈迦结婚后，我的五感也强了很多。

「嫂嫂，你的手好巧啊...」她抚摸我的金猪鞋，面上含笑。

我有些羞涩的缩了缩手，我穷怕了，最爱财，是以常常绣些金元宝金猪什么的。

我不觉得有什么，但在他们这些有文化的人面前，却仍有点不自在。

我想起徐秀才，总是面上装作嫌弃我俗的样子，其实还是不顾同窗嘲笑，总穿着我绣的金猪鞋。

我的思绪一下拉回，意识到自己有点失了分寸，连忙看着方圆圆。

方圆圆坐下，很是亲密的与我讲了些沈迩小时候的事。

诸如什么几岁时她险些把沈迩推下楼梯，几岁时，她撕毁了沈迩的「习字书本」差点没被沈迩打死云云。

我听着，觉得挺有趣，原来沈迩小时候也不是他说的那般无趣嘛。

小萝站在我的对面，脸色变了又变。

末了，方圆圆天真道，「嫂嫂，你我真的是很有缘分呢，连名字都一样，不知道沈迩能不能分的清我俩啊？」

我认真点头：「自然是分的清的。」

方圆圆愣了一愣，意味不明的笑了笑，告辞了。

14

「娘子，你没听出她是什么意思吗？」小萝跺了跺脚：「她在这儿耀武扬威炫耀和公子认识的早呢！」

我瞥了她一眼：「不许再说了。」

小萝气愤又有些失望，垂下了头。

「您大抵是不喜欢，所以不在意吧。」很久以后，她没头没脑的冒出这句话。

针戳进我的指头，我痛的颤抖了一下。

15

沈迩的字并不像他的人一般温秀清灵，反而有一股子杀伐果断，力透纸背的狠劲儿。

我还仔细的望着他的字，陷入了沉思。

我总觉得，沈迩不是一个简单的人，不知是不是错觉，好像他对我展现的，仅仅不过是三分之一的他自己。

「元元，你会写字吗？」他搁下笔，出声问道。

我羞涩的摇头，又想起他看不见，只好开口道，「很多字，我不认识。」

沈迩不知为何，忽然叹了口气。

我心中羞愧感更盛，当日出嫁之时是被逼无奈，娘曾说，嫁进沈府只有一个好处，那就是夫君眼盲，不会压你一头欺负你。

可是如今，在他面前，我只觉得压根抬不起头来。

沈迩要样貌有样貌，要家世有家世，书画更是许多人慕名来求买，而我一个农女，字都不认识几个，我在他面前，又算个什么呢？

忽有一双手，覆上我的手来，沈迩眼里满是心疼，低声道，「我知道，从前你是没有机会学这些，以后我来教你，好吗？」

我愣住了，不知道该说什么。

他却有些腼腆，耳垂都红了起来，他见我许久不作声，嘟囔道，「朱元儿，好不好啊。」

这还是他第一次唤我的名字，怪异的感觉涌上心头。我呐呐回答，「好。」

沈迩高兴了，笑得眉眼弯弯，像个孩子。

「桃之夭夭，灼灼其华。」他缓慢的写下这几个字，一改先前龙飞凤舞的走势，这几个字圆满端正的像几个胖娃娃，让人见了就忍不住满心欢喜。

我一边念叨，一边跟着写，「桃之夭夭，灼灼其华。」

好不容易歪歪扭扭的写完，再一抬头，撞进他青山般遥远朦胧的眸里。

「下一句……你知不知道呀？」他的声音软的像水一般不可思议，他就这么期期艾艾的看着我。

我觉得我要甜晕了。

16

初春很快到来。

沈迩像是大大松了口气，慢慢开始的空了下来。

他真的太粘人了，我总是如此抱怨，几分甜蜜，几分惆怅。

他开始带着我四处踏青，虽然他蒙着白绸，却挡不住那张脸的桃花。

他倒好，招人不自知的，苦了我，一直被小姑娘甩白眼。

这日春光明媚，我与他坐在一片隐秘的柳树草地上，他毫不顾忌的躺在我腿上，举着一双白皙修长的手挡太阳。

「元元，太阳是什么样子的？」沈迩开口问道。

我想了一会，平淡答：「圆圆的，亮亮的，盯着看会眼睛痛。」

沈迩窃窃的笑：「这不就是我们家元元吗？」

我愣了一下，抿唇无声笑了。

他的肌肤仿若透明，白里带粉，真真是比小姑娘还要好看。

他躺在我腿上，很快就睡着了。

我抬头眺望远方，一片初春美景，低下头，亦是。

我想，也许这辈子就这么平淡的过下去，也挺好的。

17

这夜，沈迤很晚都没有回来。

我终于按耐不住，决意要去会书斋一趟。

我安慰自己，我是他的夫人，我就去远远的看一眼，不会有什么事的。

马车停下，我探出一个头，便停住。

我这是在干嘛？我脸忽然有点红。难道我在查岗吗？有这个必要吗？

我们是夫妻，但我也没那个权利管他不是吗？

「娘子。」小萝拉了拉我的衣袖，「您炖的汤要凉了，咱们赶快进去吧。」

我瞬间松了口气，理直气壮起来，对啊，我是来送汤的。

18

小时候，我也渴望念书。

北魏民风开放，女子学堂并不罕见，但仍是有钱人的天下，我窥不得其中，于是愈发心生向往。

学堂，在我心里是个神圣的地方。

所以当我看见沈迩身旁坐着的那位大家闺秀时，我心里掀起来的惊涛骇浪足以淹没所有。

「沈迩，你告诉我，为什么你爹让你娶她你就娶？」方圆圆哭诉道：「你告诉我，你不是喜欢我的吗？为什么！」

19

「元元？」沈迩识得我的脚步声，他站起身来，有些惊慌失措，「你……」

真可笑，他一下就听出来是我来了啊。

方圆圆不慌不忙的站起身来，脸上的眼泪把妆都哭花了。

「红袖添香，夫君真的好有福。」我扔下食盒，任由汤汤水水撒我一身。

20

沈迩追了出来，紧紧的握住我的袖子：「元元，你听我说。」

我怒气冲冲，在长廊上走的飞快，「那好，你说啊！我今天听你一个解释。」

沈迩牵住我的衣角，磕磕绊绊，艰难的跟着我的脚步，他略显慌乱，但很快镇定下来：「不是她说的那样，我不喜欢她...」

我猛地停下，终于忍不住开口：「朱元儿就是个替代品，沈迩也不是个单纯的瞎子，对吗？」

沈迩那双漂亮的眼眸空洞了一瞬，终是无力的垂下眼睑，他喃喃道：「你不是替代.....我.....」

我为自己的心痛和愤怒感到震惊，当初说好了，我们不过是表面夫妻，我不奢求他爱我，我只是为了钱，我也早就知道他喜欢的另有其人，他如果想纳妾，我甚至可以替他张罗。

早就这么想好了不是吗？

可是为什么，为什么我现在这么伤心。

甚至每次他叫我元元都让我感到愤怒。

这不是一件好事。

我和沈迩冷战了十天。

话仍在讲，我却总是敷衍以对，久而久之，他也沉默了。

在这期间。沈老爷回了家。

他是一个看上去威严而又很有压迫性的气势的中年人，跟沈迩长得并不太像。

沈夫人对他总是小心翼翼的讨好，沈老爷却始终淡淡的，并不怎么搭理她。

「小迩，在过几日便是你母亲的忌日，你便带着.....元元，去看看她吧。」沈老爷忽然提起这茬，气氛便微妙起来。

沈迩只是点头说是。

沈老爷望着我，眼里竟有一丝笑意，「元元，有了你，我再也不用担心小迩了，沈迩要是欺负你，你一定得告诉我。」

我脸色微微一红，这几日我都懒得搭理他，谁欺负谁还不一定呢。

21

昏暗的灯光下，沈迩缠着白绸，静静的躺在我身侧。

已经是夏初了，天气渐渐的热起来，他却很少再摘下白绸。

这是他的壳，是他的防备，更是他的安全感。

这些天他再也不敢提及有关圆的东西，甚至还开始管我叫娘子。

我的心里长了一根刺，他却又替我种下了一朵花。

他让我时时酸涩，又恨又怜。

我突然伸出手去握住他的手，放在嘴里狠狠一咬。

沈迩眉头微蹙，薄唇轻张，泛着某种诱动人心的光泽。

我的心好像被什么稍稍提动一下，我悄悄的屏住呼吸，凑到他的唇边。

「元.....娘子...」沈迩尚未说完，我低下头去，轻轻含住他的唇。

微涩的中药味。

我在做什么？天啊

我脸颊烫了起来，正欲逃离。

沈迩却揽住我的腰，又是一个浅浅的、香香的吻落下，他低低喃喃：「你亲我了，你不生气了是不是？」

我瞪了他一眼：「不是，我还在气。」

沈迩连忙拍拍我的背，像哄小孩似的哄我：「我只喜欢你，真的。」

我心底里叹了口气，并不相信，嘴上却嗯了一声。

「你娘是怎么去世的？」我没头没脑的想起，马上就是沈迩母亲的忌日了。

「她为了救我。」沈迩伸出一只手去，扯掉白绸，秋水般澄澈的眼睛眨啊眨：「若是没有那一年我娘亲救我，我就不光是个瞎子，说不定还是个死人了。」

我捂住他明显不适应光的眼睛，他怕痒的眼睫刷过我的手心，我的心都跟着一颤一颤，我问：「为什么？」

沈迩沉默了一会，和我讲了一个故事。

22

故事的开始总是格外的温柔。

有一个富甲一方的老商人，膝下只有一个千宠万娇的宝贝女儿。

这小姐偶尔一次寺庙烧香，因夜雨不得不留宿，邂逅了一个每日在此念书吃斋饭的穷书生，两人便坠入爱河、无法自拔了。

老商人并不是一个在乎名誉和地位的人，相反，他十分通情达理，他认为书生人穷志不短，是个可以托付的好人。

如老商人所料，两人婚后十分恩爱甜蜜，那小姐一度认为自己是世界上最幸福的女人。

天有不测风云，老商人被对家收买的土匪掳去了，折磨死了。

书生不得不放弃科考之路，半路为商，艰难的撑起偌大的家业，每每心里郁结，却又不敢在发妻面前吐露，唯恐本就有个厉害爹爹的妻子看不起自己。

久而久之，书生便开始寻花问柳，在温柔乡里寻求慰藉。

一位叫做慧娘的清妓很快成了书生的心头好，她虽不如发妻漂亮，可是却有发妻不曾有过的卑微往事，因此在书生面前总有几分唯诺。

是的，书生永远不愿意承认，他最恨的就是妻子永远高高在上、十全十美，让他从心底里害怕，他最讨厌人家说他是上门女婿，靠着妻家发财。

他不爱钱，他有文人骨气，这骨气，大概也只有慧娘明白，她琴棋书画，样样一绝，却不得不委身于此处，他们有了同是天涯沦落人的惺惺相惜之感。

不顾所有人的反对，他将慧娘带回了家。

那小姐已经是身怀有孕，又生来傲骨，不肯低头，自然渐渐失了丈夫的心。

慧娘何等人，风月场里摸爬滚打数年，想要坐上正位，有的是花招。

小姐生下了一个儿子，是个瞎子。

书生觉得失望至极，除了给孩子找大夫，再也不想见到儿子。

小姐亦是伤心痛哭了许多，但她挺了过来，耐心又温柔的独自抚养儿子长大。

小公子长到了十岁，雪雕玉琢的像个年画娃娃，而且极其聪敏好学，大抵是眼不能视的原因，小公子比同龄人更沉静温和，靠着用手摸文，一日便可诵千文。

书生大喜过望，认为自己的才华终于有了继承，逐渐的开始亲近母子二人。

虽然母亲始终冷淡以对，但很少体会到父爱的小公子终于开朗的笑了。

慧娘却并不甘心书生对自己儿子的冷淡，开始给暗中给小姐下毒。

小姐察觉出自己的身体一日日的弱了下去，可不知为何，并未拆穿慧娘的阴谋，而是就这么任其发展，不出两年，小姐便命丧黄泉。

留下的绝笔信中，小姐将收集的证据一一列举，又说自己心如死灰，不想再活，只盼望书生念在二人夫妻一場的份上，求书生一定要照顾好儿子。

竟是一句单独给书生的话都没有留。

她彻底死心，再无半分希望。

小公子不知道父亲是抱着怎样的心情看完了信，也许是悔恨，也许是动容。

总之，他杀了慧娘。

慧娘死了，可小公子的娘亲也没了。

小公子无人再害，又有父亲偏护，终于长大成人。

书生也续了弦，娶了他梦寐以求的文官之女，他再也不用和铜臭味的妻子打交道了。

小公子猜他应该很高兴。

这段往事逐渐尘封，今夜却又翻起。

23

这是一个很俗套的故事。

我却听得心中酸楚难受，因为当年那个哭哭啼啼的小公子，此刻正平静淡然的躺在我身边。

甚至，从头到尾，他淡的像是在讲别人的故事。

我知道，沉稳温厚不过是表面，他依然是那个内心柔软活泼的小孩。

我捏捏他的脸，轻轻叹息：「你...」

我不知道该说什么，只好静静的抱住他，希望能给他一点一点安慰，好让他不要这么难过。

24

方圆圆约我去喝茶。

我觉得好奇怪，为什么一定要去茶楼喝茶，家里不能喝吗

不过沈迩不在家，我也无聊的很，索性应了下来，稍稍打扮了一下，带着小萝出门。

方圆圆选的是极好的位子，方家有钱，据说方员外跟经商多年的沈家不相上下。

我望着底下熙熙攘攘的人群，有微微的躁动。

「嫂嫂，你知道今天是什么日子吗？」方圆圆抿了一口茶水，一反平日的活泼，倒像是很淡然的样子。

我自从嫁给沈迩，极少出门，秋叶院也是个偏僻所在，什么日子我哪里知道呢。

见我摇头，方圆圆很轻的笑了一下。

忽然，楼下人群爆发欢呼声。

我被吓了一跳，连忙望了过去。

街道周围已经是被挤的水泄不通，人们争先抢后的，激动沸腾着。

有某个熟悉的红衣青年，挺拔俊秀的一个人，骑在马上，被簇拥在人群里，缓缓的移动着。

他的容颜秀丽，神色冷淡疏离，与周围人的欢乐格格不入。

我慌了一下，滚烫的茶水淋下，我狼狈的站起身来，小萝连忙替我擦拭。

他却好似有所感应，抬起头来，直直的望着我。

锐利，愤怒，平静，茫然，又仿佛蕴含无限悲伤。

我从不知，一个人的一眼，能有如此多的情绪，就好像.....

一眼万年。

我脑中名为理智的那根弦，砰的一下，断了。

25

「安朝哥，你一定会高中的，我等你回来哟。」我替他整理好包袱，很不舍的搂住他的手：「路上好好照顾自己，不要不舍得花钱，要吃饭要住客栈.....」

徐安朝嗯了一声，用另一只手温柔的摸摸我的头：「元元乖，等哥哥回来娶你。」

我脸咻的一下红了起来，却还是不害臊的点了个头。

他强忍笑意，白皙的面孔都忍得泛了红。

我看呆了，他长的可真好看。

他抱着我，很轻的叹息一声：「元元.....元元.....」

回忆戛然而止，只剩遗憾的现实。

我非常确定方圆圆就是来看笑话的，我却没心情理会她，我飞快转身：「方小姐，我要走了。」

「急什么。」方圆圆悠闲的喝了口茶：「你看，他这不是来了吗？」

我一愣，明显感觉到人群的沸点慢慢的像茶楼靠近。

我顾不得许多，我只想逃。

慌不择路的下楼，险些撞上他，我连忙躲进拐角的杂物间。

外面已经吵闹的不可开交了，谁也不知道状元郎为何突然中止游行，便一股脑的跟了过来，茶楼已经是被挤的水泄不通。

小萝也不知去处了。

我捂住嘴，黑暗的隔间里，我听见自己的心跳，这么快，这么急。

我竭力想要冷静下来，忽然，我便静了下来。

他站在不远处，黑暗中，是神色莫辨的一张脸。

身上的状元服早已经被扔掉，他竟是只着雪白中衣。

「你.....」沉默了很久，我终于忍不住开口，却被自己的涩涩嗓音给吓到，没再继续说了。

「元元。」他仿佛离我很远，又仿佛是在我耳边呢喃，我震了一下，很没出息的红了眼眶。

「你走...我我已经是人妇，你这样衣着不整的你...」我自己都不知道我到底在说些什么。

他的脸逆在天光里，看不真切：「对不住，我只有脱掉那身衣服，才能脱身。」

我顿了一下，「还没恭喜你，你是状元了。」

他静静的，许久才开口「我求你件事。」

我心跳猛烈，生怕开口心就要跳出来，连忙点头，莫说一件，百件我也得帮...

毕竟我们是.....我们是...这么多年的情谊啊...

「你能和离吗？」

26

我猛地抬头，终于看清他的脸。

他没什么表情，却已经是泪凝于睫，那双眼，悲切凄楚的望着我。

我万万没想到他竟是这样的请求，我吓得呆住了，又赶忙摇头，声音已经是在发抖：「不要...我不.....」

「为什么？我现在有钱了，我有很多很多钱了元元...」他颤抖着，艰难的开口：「我...能给你爹很多很多钱...」

我也忍不住哭起来，仍是拒绝：「不是钱，不是钱...」

他极力忍住泪水，一张脸忍的通红：「我知道...对不住我知道你不是为了钱...我知道的」

他语无伦次，我却知道他说什么。

他不怪我，他体会我的难处。

我有点委屈，抽抽搭搭的。

终于，有人理解我，可我宁愿他恨我。

我的安朝哥啊，他那么温柔善良的一个人，他不恨我，他只会恨他自己。

我心痛的抽搐。

「我求你了，元元。」他伸出手来想要替我擦一擦泪水，却又蓦然想起，不合适，僵在原地。

「我不能，我已经嫁给了他，我也答应过不会扔下他不管的...」我想起沈迺，沈迺他，曾经那么担心那么害怕，我怎么能抛弃他。

「那我呢？」他平静下来，很轻很浅的语气，却让我痛的撕心裂肺。

「我怎么办？」

我哭着摇头：「对不起安朝哥，你会有更好的，会有的。」

他微微后退，有极其轻的低低哭声：「不会了...再也不会了...」

27

有忽远忽近的人声，那是人们在寻找他，我们沉默着。

「小姐！小姐你在里面吗？」小萝跌跌撞撞的脚步声，她很用力的拍着门。

我吓了一跳，正欲开口，徐安朝冲我摇头，示意我安静。

「这不是沈家夫人的婢女吗？」

「是啊，刚刚还看见她们在一块呢？莫不是走散了？」

越来越多的人，聚拢在小小的杂间门口，议论纷纷起来。

「莫不是状元郎见了自己的老相好，所以才那么慌张的跑过来...」

「他们不会是行什么苟且之事吧？」有令人做呕的声音响起，引得众人哄堂大笑起来。

我心急如焚，这帮人就像找到蛋缝的苍蝇，急不可耐的围在外面，我们若是这样被发现，那真是跳进河里也洗不清了...

徐安朝却很淡定，他终于还是伸出手来，像从前一样，摸了摸我的头，我们却彼此心知肚明，有什么东西，和从前不一样了，再也不一样了。

「我说的话，你...好好考虑一下。」他收回手去，低声喃喃：「就当你...可怜可怜我，别这么快拒绝...」

外面已经有人在破门，木门吱呀吱呀的叫着。

没等我说话，他后退几步，竟是直接从窗口跳了下去...

我心下大惊，这里可是三楼啊...安朝哥不会武功的...

我扒在窗台上，可还是晚了一步，什么也没看见，茶楼后面那下面是极深疯长的草丛，我什么也看不见。

与此同时，那帮人破门而入，猥琐而又恶心的一拥而入，等着看笑话。

我怒气冲冲，冷声道：「衣服湿了换个衣服，你们也要看是吧？狗东西，都给我滚！」

迫于沈家的威望，人群讪讪着离去，我再也忍不住，跪下身大哭起来。

28

到底我还是没能找到徐安朝，等我回到家，又听到了另一个噩耗。

徐大娘辞世多日了。

穷人庙里死去的，被发现时已经有好几日了，甚至至死，她都不知道儿子高中。

怎么会这样，我明明听大夫说她好好的，每日我都问过大夫的啊。

难怪，难怪向来沉稳冷静的徐安朝，竟有今日如此失态的时刻，甚至哭了...他没告诉我，我竟也没察觉。

状元游行，荣归故里，乃天子恩惠，他不能拒绝。

他到底是怎样忍住的。

我不敢想，我不敢。

我决意要去一趟徐家。

天色已是傍晚，我不该此刻出门，却没有办法，我若不去...我如何能不去？

婆母乃是文官之女。最守戒律清规女子大德，我绝不能让她知晓。

沈迤还未回来，我只好派小厮去告诉他我回娘家了，又唤了小萝装扮成我的样子，待在秋叶院里。

平日里秋叶院静谧，无人来往，定然不会被发现的。

我穿上丫鬟衣裳，不顾一切的奔往穷人庙。

穷人庙分作许许多多的小房间，安顿着形形色色的各类底层人，从前我住在这儿，徐家就在我们隔壁。

州里的官员早已经替状元郎置办了新的府邸，敞亮又气派，我却直觉，徐安朝一定在这里。

徐安朝一定会在这儿。

我推开沉重的那一扇门，看着他静静的跪在地上，脊梁挺直，像一棵临风的松树。

灵位前。他一身白衣粗布。

他并没有回过头来，却知晓是我来了。

我走上前去，跪下烧香。

「对不起，我...」我愧疚的望着他：「是我没照顾好...我对不起你。」

徐安朝眉眼间是挥之不去的疲惫与阴郁，他的脸色很不好。

「我娘不会怪你的...她走的很安详...」他低声道：「谢谢你来，你是唯一一个过来吊唁的。」

我苦笑一声，恐怕是有大把的人想要吊唁，是他不让来罢了。

「你没事吧...」我心有余悸的望着他，从那么高的地方跳下去，吓都要吓死我了。

「没...」他低着头，看也不看我一眼。

我心下怪异，他却催促我赶紧走。

我越发生疑，「安朝哥，送送我吧。」

他低着头，露出的右侧脖颈肌肤细腻如雪，却始终不肯转过头来。

我叹息一声，转到他的左边去，他固执的起身，不愿让我看。

我却早有准备，一把拉住他。

有长长的，触目惊心的一道道血痕，布满他的左边脖颈，延伸进衣服里。

那片丛林，很多锋利的锯齿灌的，我都知道了。

我心突突的一跳，微微有些责怪和心疼：「干嘛，还怕我知道吗？」

徐安朝仍是低着头，他生的高挑，我几乎看不清他的伤。

我拉着他坐下，又去寻了些药膏来。

「不用了。」他冷漠拒绝：「我没这么娇贵，很快会自己好的。」

我放下药，叹了口气：「你还记得我们第一次见面吗？」

小孩自幼是锦衣玉食着养大的，突然家里发生变故，他的人生从此天翻地覆。

我扒在窗户外头，看他默默的拿手指头沾水练字，买不起纸笔文墨，他也没有一日懈怠过。

小孩子大多顽皮童心，他却早已磨灭了这一点童心欢乐，整日整日的沉默着，毫无活力。

他不经意间露出一截手腕，竟是又红又肿。

我以为他生病了，赶忙跑进去学着大人的样子给他把脉。

他默默抽回手，有点鄙夷的看了我一眼。

我很不服气的瞪他一眼：「干嘛，我可是大夫。」

小孩一张脸生的玉雪可爱，偏是冷冰冰的神情，臭屁死了，也不跟我说话，扭脸就又要去练字了。

我觉得自己受到了轻视，哇哇的哭着跑去找我的师傅，一个江湖郎中。

郎中老头摸摸我的大脑袋：「乖，傻闺女，他那是被粗布衣裳磨的，不是病。」

我陷入回忆里，不经意的一抬头，却见他正柔柔的看着我，唇瓣微抿，有点温柔的笑意。

我窘迫的低头：「小时候那么臭屁，怎么长大了这么好...」

他漫不经心的一点头，慢慢说：「我小时候一直以为，你是一个小男孩。」

我瞪大眼睛。

我忍不住噗的一声笑出来，徐安朝应当也想起了当年的事，脸上染了几分醉人的嫣红，清冷君子瞬间破功，虽然不应该，但我还是觉得此刻的他，很适合明艳动人这四个字。

「我该回去了。」我探头望了一下窗外，天色已经沉了下来。

「我送你吧...」徐安朝顿了一下，低声道：「这么晚了我怕你一个人...」

「嗯。」我连忙打断他的解释，我很想说，其实你不必解释的，我都明白。

你只是担心我，不是缠着我。

我懂，我明白。

「你的...夫君，他待你好吗？」徐安朝的声音很小很小，遥远的像从天边传来。

我们走在空荡荡的长街上，是很轻很轻的脚步声，我回答：

「他待我很好很好。」

夜风凉凉吹来，他忽然停下。

我转过头去，望着他。

徐安朝身着粗布麻衣，却仍掩不住他浑身的淡静气质，有句话怎么说来着？

君子若竹。

他的脸生的好，不论何时都好看，可是这一夜的他，格外的动人心魄。

月光照耀下，他的肌肤剔透，浅色的眼眸却泛着红，视觉的冲击极其震慑人。

他看了我很久很久，像是要将我铭刻在记忆里，在骨里，在脑子里。

「你...」他嗓音微微沙哑，张了张嘴却又闭上，沉默了许久，艰难开口，「你爱上他了吗？」

我早就知道他会问我这个问题，我也早就做了让他死心的准备，可是这一刻，我忽然说不出口。

他静静的凝望着我。

期盼。

犹豫。

落寞。

忧郁。

决绝...

一个人究竟要有多少辛酸，才会有这一刻的眼神？

「过不了多久就要出发了，你和元元.....」徐母缝补着手中衣物，小心翼翼的开口询问。

徐安朝停下笔，淡淡答：「我若没有钱，朱金巡怎么会把女儿嫁给我，况且元元...」

他忽然停住，不想再说下去。

徐母叹了口气，「你也看出来了？」

徐安朝默默不语，有关元元，他怎会不知。

「她是个好孩子，可惜了有那样不成器的爹，还有一大家子弟弟妹妹要养，她是不想拖累你...所以才做好了不嫁人的打算.....」

徐安朝闭上眼睛，既心疼她的坚韧，又痛苦于自己的无能。

「娘。」徐安朝转过身去，看着母亲衰老的面容，直直跪了下去：「孩儿一定会金榜题名。」

徐母微微一愣，含笑点头。

徐安朝心中默默低喃。

横刀立马，扬名立万。

然后，风风光光的娶他的元元。

29

「是。」我直视他的眼睛，念出心中早已排练过千次万次的话语：「我爱沈迤。」

徐安朝扯起唇角，笑了一下，眼泪却猝不及防的跌落下来。

那么快，那么急。

他迅速转过头去，胡乱擦了一下脸颊，低低道：「我知道了...」

我好想好想抱抱他，像从前一样，可是我不能。

我不能。

我生硬的、绝情的回答：「谢谢你。」

「不用...不用谢...」他弓下身子，剧烈的咳嗽着。

有冰凉的液体，顺着他的鼻尖，砸落地面。

一滴一滴一滴...

我心痛的麻木掉，竟然还有心情去数。

呵，多么可笑。

30

我低着头，一路急匆匆的回到院子里。

月悬高挂，此刻已经是很晚了。

我推开房门，却见到房中跪着一个人。

小萝跪在地上，抽抽搭搭的哭泣着，而沈迩坐在塌上，冷漠的听着她哭，神情颇有几分不耐与厌恶。

我吓了一跳，赶紧走过去，问道：「夫君？」

小萝见到我，立刻停住眼泪，低下头去。

沈迩并不答我，而是对着小萝，冷冷道：「出去。」

我心中十分不安，我没想过瞒着沈迩，只是没想到他会这么生气。待她离去了以后，我仍站在一旁，不敢动。

沈迩，他竟然有这样凶的时候，我有些害怕...

「元元。」沈迩忽的出声，疲惫至极：「你还好吗？」

我微微一愣，才意识到他说的是徐大娘的事。

我不知心中是何滋味，胡乱点点头，又反应过来他看不见，只好开口：「嗯。」

「元元……」他欲言又止，终究还是什么也没说，躺上了床。

我沐浴过后，轻手轻脚的躺在他身边。

他呼吸平缓悠长，却是醒着的，他忽然没头没脑的说了句，
「你会睡多久？」

我觉得他莫名其妙，嘟嘟囔囔一句：「天亮就起啊。」

沈迦点点头，一只柔软冰凉的手，探上我的手腕，紧紧的握住。

我皱紧眉头：「怎么这么凉？」

沈迦蒙着眼，额上似乎还有汗水沁出，他只是摇摇头，什么也没说。

31

到底为何徐大娘去世了几天我才知晓，这件事我始终耿耿于怀。

我回了朱家。

大夫是曦儿请的，曦儿应当是最最明白的，谁知她却告诉我，大夫拿了钱跑路，最近几日根本没给大娘治病。

我怒道：「那可是一条人命，就算他治不了，为何不通知我们一声，好让我们请别的大夫？简直猪狗不如。」

曦儿闭紧嘴巴，摇了摇头。

我看了看她，叹了口气，「算了，人也已经去了，再怎么骂那个大夫也没用了。」

「安朝哥哥还好吗？」曦儿蹙眉道：「听闻他考中状元，我还吃了一惊呢，没想到又出了这么个事。」

云州出的状元寥寥无几，近十年来也就徐安朝一人，自然是热热闹闹的庆祝了好一番，许多高官大人都不顾孝期，跑来结识，这对安朝哥，何尝不是又一种伤害。

他文采出众，又极为刻苦努力，可我从未想过，他竟能中状元，这实在是太厉害了，背后付出的心血，恐怕他自己也数不清了。

幼年家败，从云端跌入地狱，除了母亲，其余亲人全部被仇家报复身亡。

少年贫苦，孤儿寡母，学堂里没少被欺负，甚至连纸和笔也买不起。

青年金榜题名，却再无可分享喜悦之人...

徐安朝，他真的，太不容易了。

我沉默了一会，哀哀叹气，「老天对他，实在太不公平了。」

娘亲见我失魂落魄，不免也有些伤心，她抱着我哭道：「早知如此，我不该应了这门亲啊，真是不该！」

我却很平静，甚至还安慰她：「没事，娘，我们这是有缘无分，注定没可能的。」

爹听了我这话，羞惭的蹲到了一边去。

如今人们都在笑话爹，丢了金疙瘩，捡了土疙瘩，爹也悔的很。

他怎么会想到徐安朝竟能中状元。

我心里很不舒服，我的夫君，他很好很好，他不是什么土疙瘩，他很好。我出嫁那日起便做好了与他一荣俱荣，一损俱损的准备，这些说闲话的人，也着实无聊的很。

曦儿跌跌撞撞的跑进来，激动吼道：「安朝哥哥来了。」

我脑海里立刻浮现那夜他的样子。

我拖着缓慢步子离开，始终不敢回头看他一眼。

他轻轻的说：「要好好的啊，元元。」

我脚下微微一顿，随即飞奔离开。

娘听曦儿这话慌了神，连忙赶我进内室，叫我不许出声。

外头熙熙攘攘的，像是站满了人，应当就是那些闲着无事做的人罢，我厌烦的翻了个白眼，走进了内室。

没过一会便静了下来，有沉稳的脚步声，由远及近。

「朱伯，朱婶。」徐安朝的嗓音很淡，「叨扰了。」

爹忙不迭回道：「哪里哪里，你能来我们家，那是我们的福气，我们蓬荜生辉啊...可别说叨扰不叨扰了。」

徐安朝扯了扯唇角，有点像笑，可是又没笑。

「安朝啊...」娘怯怯的插嘴：「你有什么事吗？」

徐安朝很轻的点了一下头，随即道：「本不该在孝期提这件事，但我还是忍不住，我想认下...元元做我的义妹。」

此话一出，不论是门外的还是门内的，全都沸腾的炸开了锅。

爹瞪圆了眼睛，激动的吼道：「你说啥？」

徐安朝深呼一口气，朗声道：「我想让元元做我的义妹，上我们徐家的族谱。」

我愣住，上族谱，这...这与做他的亲妹子就没什么区别了。

33

我一路失魂落魄的回到沈家。

沈迩跟着进来，却又站在门口迟疑了很久。

我摸出绣件来，静静的绣着我的小金猪。

过了很久，我再看时，沈迩仍茫然的倚在门上，不知在想什么。

「沈迩？」我低声唤道：「为什么不进来？」

沈迩听到我叫他，飞快的跑了进来，一把抱住了我。

「哎哎哎，别乱动，有针呢。」

他很不好意思的抿唇笑了一下，然后他说：「元元，我...」

我看他，他顿住了，极其轻微细小的声音响起：「我们和离吧。」

34

我从来没想过有一天他会对我说这句话，从来没想过。

我愣了很久，他也无声的抱了我很久，甚至唇边仍是浅浅的、甜蜜的笑意，是不是遮住眼睛，就会遮住所有悲伤难过，还是他根本就不悲伤，不难过。

我忽然有点愤怒，冷声质问道：「和我和离了，再去娶方圆圆？你到底把我当什么了？说娶就娶，说休就休？」

沈迩站起身来，后退一步，唇边笑意消退，取而代之的是浑身掩不住的冷意：「那你呢？你又拿我当什么了？」

我顿住，抬起头来望着他：「你什么意思？」

他低下头，平静坦然：「我的衣服，是小金猪，我的鞋，还是小金猪，你偷偷跑出去，为了徐安朝，你偷偷的哭，是为了徐安朝，你整夜整夜的睡不着，还是为了徐安朝，我受够了，真的，我是瞎，可是你不能总欺负我瞎。」

我忍不住笑出声来，「我欺负你瞎？你不也欺负我什么也不敢管吗？那个方圆圆都天天在我眼皮子底下晃悠了，我说什么了吗？」

说着说着，我的眼泪忍不住流下来，我觉得自己好不争气啊，有什么好哭的，可是我就是忍不住...就是忍不住...

沈迩静静的站着，过了很久，他很轻的说了一句：「对不住，我会把和离书送到朱家的。」

我猛地站起来，怒喊：「凭什么，凭什么你说和离就和离？你凭什么把我当做一个招之即来挥之即去的人？你到底凭什么啊？」

「就凭我们没有夫妻之实。」

沈迩淡淡的说出这话，我浑身叫嚣着的怒火衰败了下去，我跌回了椅子。

沈老爷知道了此事，将沈迩痛斥了一顿。甚至还罚他跪了一夜的祠堂。

可就算是这样，他还是不松口，一定要与我和离。

不知为何，短短几日不见，沈老爷好像老了很多，憔悴了很多。

他叹了口气，低声道，「元儿，你要不回家去住几天吧，等我将好好的劝一劝这孽子.....他终究，是在意你的，哪儿能说离就离呢？他当这是过家家！」

我摇了摇头：「我与他本就不相配，他看不上我，我也不想这样囚着他。」

沈老爷深深的望了我一眼，终究是没再多说什么。

36

我真的和离了，吗？

我坐在院子里，茫然的听着外面沸腾的人声，只觉得心中悲凉又低落。

从一开始，我就是爹卖给沈家的，我在沈家做了这么久的替身，也赚了，不是么？

可是我还是难过，替身、工具，没人会明白，替身工具也会不开心，没人会关心。

他们只会没用了，就甩开。

和离虽然比休妻好听，可也是丑事，甚至将来妹妹曦儿的婚事也会受到影响。

我该怎么办，我心里一团乱麻。

一连好几天，我困在家里，哪里也不敢去，哪里也不想去。

曦儿一定要拉着我逛街，我拗不过她，只好出门去。

许久许久没有这样逛在大街上了，我沉重的心情总算是好了点，曦儿顽皮，常常摘了枝头的花来替我戴在发间，我连连拒绝，心里却吃了蜜般的甜。

一直逛到下午，我直喊腰痛，曦儿这才答应我回家去，走到小巷，她一拍脑袋，喊道：「忘了拿糖葫芦了，姐，你就在这儿等我一下！」

我笑着摇了摇头，这丫头，丢三落四的真是小孩子。

我倚在墙上，坐了下来，无聊的望着天，数着飞过的鸟儿。

「哎，那不是被休了的朱家娘子吗，打扮的这么娇艳...哪里像个弃妇啊...」

「人家这是给状元郎那位呢，你又懂什么...」

「纵使他俩青梅竹马，那状元郎能看上一个弃妇吗？我听说，状元郎还认了她做妹子呢，还不是为了断了朱家的念想。」

来往的妇人低低细语着，我听的坐立难安，只好将头埋在膝盖里，转过身去不看她们。

她们走了，我也不敢再冒头了。

不知过了多久，忽有一双手，暖暖的覆在我的头顶，「元元。」

我抬起头来，对上那一张熟悉的脸。

我慌忙站起来，红着脸：「安朝哥，你不是去隔壁州了吗...」

徐安朝眉眼弯弯的看着我，清俊疏朗的脸上，是温柔又隐晦的雀跃。

我的心忽然有点沉。

「有点事，所以回来了...」徐安朝站定不动了，慢慢的看我，轻轻的说，「你真好看。」

我这才想起我还顶着一头花，脸更红了，连忙抓了抓头发，他却拉住我的手。

我愣愣的看他，他亦是发觉不对，可仍强忍着羞意不松手，他的脸隐隐的红着，像是鼓起勇气般低语：「我想娶你。」

他开口才惊觉自己的声音呐呐，又朗声重复一遍：「我想娶你。」

我挣扎着抽回手，转过身去，吸了口气，「从前我不会嫁给你，现在更不会。」

37

他的语调陡然降了下去，「告诉我为什么。」

我回过身子望着他，「我不信你不知道。」

徐安朝握住我的肩膀，「难不成你要一辈子活在旁人眼里吗？别人说你配不上我你就当真觉得自己配不上？你为何要听别人的，别人又算个什么东西？」

他这一番话说的又急又快，我沉默着低头。

他微微喘气，很久，像是气的，不知过了多久，他上前一步，安静的抱住我，无惧光天化日，他的嗓音坚定而平和：「我一定要娶你，一定。」

我望见一串冰糖葫芦，跌进泥里。

徐安朝说到做到，当真来与我爹商议婚事。

如今他还在丧期，圣上便特召他提前回京，两个月以后就要启程。

阿爹弱弱说，「我女儿这么个情况，你也知晓，不如你们两人低调把婚事结了吧...」

徐安朝冷冷拒绝：「两月以后，我要在京城，风风光光的娶她过门。」

他疯了。

我手抖个不停，根本静不下心来刺绣，自打爹告诉我他说的这话以来，我也快疯了。

不说是何等荣光状元郎，就算是这乡野田间的少年，也会以娶二婚妻为耻，被人嘲笑。

他难道不害怕吗，他不怕被天下人耻笑吗？我不知道。

我只知道，我陷入了莫大的恐慌。

「姐姐...」曦儿伸出手在我面前摇摇，「你怎么今天老是走神啊。」

我低下头，闷闷的说：「没事儿。」

曦儿勉强笑了一下：「姐姐是在想安朝哥吧。」

我抬起头来望着她，她却不看我，眼睛牢牢的盯着自己的手。

「姐姐，我真羡慕你。」她喃喃开口：「真的。」

我皱紧眉头，放下手中绣针。

「羡慕我被卖进高门大院？还是羡慕我被休成弃妇？」

「姐，你何苦这样贬低自己。」她叹了口气，「反正不论怎样，你最后都一定会有好的归宿的。」

我觉得心里很憋闷，无缘无故的。

她觉得我幸运，她居然觉得我幸运。为父抵债，落得个被抛弃的下场，我幸运？

曦儿见我神色不豫，略有些紧张的望了眼四下，刚张了张嘴，还没说话，便被突兀的打断。

「元元。」徐安朝一身白衣，雪松似的挺立在院口，他轻轻的朝我笑了一下，温柔极了：「元元，我能进来吗？」

我慌忙起身，「当然可以...」

我进屋倒杯茶出来的功夫，曦儿便离去了，只剩徐安朝，他捧着我的绣品，仔细的抚摸着我的小金猪。

我大窘，连忙跑上去递茶：「安朝哥，喝茶吧，别看了。」

徐安朝秀美灵动的一双眼笑意盈盈的看着我，不知怎的，我忽然想起另一双，漂亮，无神，而又纯净的眼睛。

「我喜欢小金猪。」他稍稍靠近我，低声细语，「非常喜欢。」

我呆了一下，呐呐回答：「我还有好多，都给你啊。」

安朝哥笑的脸都红了，却还是强撑着正儿八经的回答：「嗯，好。」

他看着我刺绣，一看便是一整天。

我们不曾谈起婚事，他并不想逼我，我也觉得需要时间整理一下，该怎么和他讲清楚，我们并不合适。

不论怎样，我们终于又回到了当年青梅竹马的放松适宜。

我再也不敢出门，整日窝在家里，我不知为什么，开始非常抗拒出门。

好在安朝哥哥常常给我送些解闷的小玩意，陪我说话。

不想再提那些人那些事，再也不想。

我连着发了好几日的呆。

我什么也不想，就可以过一整天的日子。

一天，两天，三天。

曦儿如今也是奇怪的很，住在一个院儿里，竟然避着我似的，三四日不见个一面也是常事，偶尔我去找她，她也是不在家或者找别的理由不肯见我。

爹娘倒是喜的快疯了，如今朱家大女儿又要嫁给状元郎的事儿又沸沸扬扬的闹了个没完。

娘已经开始替我裁剪准备嫁衣了，上回我出嫁，沈家人嫌弃我娘手艺土，直接给我请的师傅做嫁衣，可把我娘给气冒烟了，一向唯唯诺诺的她也挺着腰杆子在自家院里骂了小半时辰。

又提起了沈家，那么也就不得不说沈迩那小子，听曦儿说他最近要娶方圆圆了。

好得很呢，好的我牙根直痒痒。

这日夜里我翻来覆去的睡不着，应当是吃多了糯米圆子，想不到安朝哥还会做糯米圆子忍不住多吃了几碗...我决定要去院子里溜达几圈。

溜达了一会我更没睡意了，索性在朱家逛了起来。

朱家说大也不大，但说小绝对也不小，还有个后花园呢，逛了没一会我就累的不行了，我坐在小竹林里头看月亮。

「安朝哥哥...」无尽哀怨和悲愁的喃喃声低低响起，令我忍不住打了个寒颤。

那女子依偎在徐安朝肩头，暗淡的月色下，我看见徐安朝僵硬的推开了她。

「自重，朱曦儿。」他像是从牙缝里挤出这几个字来，愤怒冷漠的令人胆战心惊。

「安朝哥哥...」曦儿带着哭腔再次紧紧的抱住他，「你和姐姐认识了多少年，就与我认识了多少年，何必要对我如此冷淡呢？」

徐安朝仍是恼怒的样子，下颌都紧紧的绷住了，但也克制的没有再动手，「你是元元的妹妹，自然也是我的妹妹。」

曦儿苦笑一声，又有些微弱的期许：「也许，哥哥会纳妾吗？」她的头垂的很低很低，「曦儿...愿意的...」

我忽然感到有些齿寒，无端端的便想起那日跌落在泥里的糖葫芦，和我那满头艳花。

我很想悄悄的溜走，装作什么也没听见，可是地上全是些残枝败柳我若一不小心踩上去...

「别说这些令人作呕的话行吗？」徐安朝挣来她的手，回过身来盯着她，一双眼眸沉郁的令人胆寒，「不要以为我不知道你都干了些什么好事，我奉劝你最好别再自作聪明，否则...」

「否则怎样？」曦儿忍不住怒喊起来，面庞上滚落的泪像断了线的珠子，「你要杀了我吗？你不怕我告诉姐姐你是怎么对待那个瞎子的吗？」

我的心猛地一跳，痛的抽搐起来。

38

徐安朝看着我，我看着窗外，固执的不肯看他。

「我听说沈迓的父亲忽然病重...」我顿了顿，低声道：「是你？」

「不。」徐安朝立刻开口，又重复一遍：「不是。」

我点点头，我当然信他，但我还是要问，「安朝哥，那你到底对他做了什么？」

他沉默了良久，一字一顿道：「你嫁给他，根本就不是意外。」

我转过头去，困惑的看着他。

徐安朝面上浮现一层若隐若现的冰光，他几乎是咬牙切齿的说：「那个混蛋先是雇人给你爹下了套，你爹当然会输个精光，不得不将你嫁出去填赌债，届时他再以需要冲喜的由头娶了你...你」

我听了他的话，呆滞了一会儿，忍不住扑哧笑了起来。

徐安朝略有些迷茫的望着我，似乎不明白我为什么发笑。

我笑的直不起腰，好半天才回答他：「你觉得有这个必要吗？」

先不论沈迩会不会花这份心思在我身上，光是我俩成亲半年毫无感情交流，就不值得他这么干。谁处心积虑的娶个妻子来又休了呀？沈迩又不是傻子。

徐安朝的神色忽的平静下来，他看着我，像要看透过我的眼睛窥视我的心，「我觉得...他肯定很早以前就认识你。」

这不可能。

我以前，从未见过他吧。

我不记得安朝哥是何时离开的，我可能有点恍惚。

夜色静悄悄降临，我心中一个念头越来越重，心跳的越来越快，最后，我站起身来，冲出家门。

前些日子我缩在屋里，直到今日我才知道，沈家发生了怎样翻天覆地的变化。

沈家生意遭到对手的恶意竞争，几乎整个云州的官商全都围堵沈家，沈家的生意一落千丈，沈老爷气急攻心，病重了。

沈家那位续弦的夫人直接带着儿子们回了娘家，这次冲着沈家来的也有几个官，沈夫人唯恐娘家受到牵连。

沈家如今算是落魄了。

那沈家公子，我的前夫君，一个人苦苦的支撑着偌大的家业。

我很想见他。

40

他不想见我。

我郁闷的一口血堵在胸口，与前来回复的小厮大眼瞪小眼。

这个王八蛋，亏我还惦记着他。

我撩开裙摆，翻身上墙，一套动作行云流水，有了经验，可以慢慢悠悠放轻脚步，稳稳的站在了那个王八蛋的窗前。

他此刻正托腮「望」着月，眉头紧紧的皱着，他好像瘦了很多，脸上的肉都没了，下巴尖尖的，脸蛋小小的，哪里像个十七八岁的，分明是十四五岁的模样。

我挡住他的月亮，可是他也不知道，仍傻傻的瞪着那双漂亮眼睛。

世上怎么会有他这么讨厌，又这么让人心疼的人呢。

我的心都软了，可我什么也说不出来，我没有立场安慰他。

月已悬中，沈迦仍静静的坐在窗前。

我犹豫了一下，还是轻手轻脚的转过身离去。

沈迦怎样，与我无关，他有他的心爱之人，他有他的美妻良妾。

我不过是他人生里的一个坎，过了，也就过了罢。

我蹑手蹑脚的离开院子，擦着墙根鬼鬼祟祟的向前走。

月光浮动间，一名粗布衣裳的丫鬟正跪在路边，头低的几乎看不见脸，脏兮兮的头发垂在地上，一双细幼的手，布满了伤痕。

我吃了一惊，沈府主母是文人望族之女，极其注重名誉，故而沈府向来宽厚，从不曾苛责下人，更不论随意动手打骂，那是从没有过的事，而且我方才进来也是走的这一条小路，明明那时候这路上没人的。

我犹豫着走过去，蹲下，她先是看了一眼我的鞋，然后慢慢的抬起脸来。

「娘子...娘子...」她哭的喘不过气来，紧紧的攥着我的袖子。

「小萝??？」

我见了这张脸肯定是认不出来她，她的脸上全是纵横交错的伤疤，可她的声音，我绝不会听错。

「是谁这样对你？」我撩开她额头上粘连的发丝，肿胀青紫的伤口布满她的整个额头，她清秀的容颜此刻恐怖极了。

「是沈夫人？」我含泪问道：「还是别的谁？他们怎么敢...」

丫鬟的命也是命，凭什么做这样的事，北魏折杀奴隶亦是重罪，那些人难道就不怕官府上门吗？

「小姐...」小萝颤抖着，不顾我的阻拦深深的叩下头：「快走...离开这里。」

她的声音苍白无力，却仿佛蕴含着深深的恐惧，「离开沈府。」

离开沈府，快，走。

我被吓的六神无主，脑海里只有那一句从她嘴里硬生生挤出来的一句，快走。

「你的丫鬟。」脆生生的甜嗓忽的响起，话里的寒意却像是来自地狱，「我很喜欢。」

我抬起头，望着站在台阶上那个可爱的圆圆的少女。

方圆圆慢慢的走下来，脸上还挂着淡淡的微笑：「好久不见了，嫂子。」

我几乎能听见自己的牙齿摩擦的咯吱声，她又捂嘴笑道：「妹妹忘了，你已经与沈哥哥和离了。」

「小梦是我曾经的丫鬟，既然你们不待见她，我带她走便是。」我心知理亏，只想着息事宁人，救下小梦。

可我若不来，怎会知道她居然这样恨我，连带着这样对我的丫鬟，方圆圆...就是个毒妇。

「想走？」她示意那两个丫鬟什么，两个丫鬟飞快上前来掏出什么东西一甩，我彻底丧失了意识。

再次醒来我已经不知过了多久，嘴唇干的十分厉害，四面的墙壁提醒我眼前的困境。

我被方圆圆给绑了。

我仍不敢相信，她怎么就敢干这种绑架的事，她到底是什么来头？

不透光的房间里我分不清白天黑夜，只怕已经过去了许久，家里人该忧心了。

小萝，小萝也不见了。

我极力忍耐着不适与口渴，昏昏沉沉中，一盆水将我兜头泼醒，我冻的瑟瑟发抖。

我欲哭无泪，不就是偷偷翻了个墙吗，天地良心我连话我都没跟沈迩讲，至于吗？还整上绑架了，不会还要灭口吧？

方圆圆和走了进来。

盛烈的烛光里头，有个丫鬟提着一个小盒子。

她皱着眉，小心翼翼的提着那个盒子。

我心里立刻就有了不祥的预感。

毒药？白绫？天。

方圆圆用非常疹人的眼神打量了我一会儿，笑的非常诡异，我觉得她好像有点不太正常了。

方圆圆又笑了起来：「朱元儿，挺漂亮的，不过除了漂亮，你还有什么呢？」

她轻飘飘的瞅我一眼：「没有了，以后都没有了...」

我死死的瞪着她，「你想毁我容？」

方圆圆漫不经心的蹲下，与我平视：「不...」

我还没来得及松一口气，她理所当然道：「没那么简单。」

「我跟你无冤无仇。」我试图让她平静下来：「我和沈迩也已经和离了，我来这里只是为了看小萝。」

「无冤无仇...」她反复咀嚼着这四个字，突然癫狂的大笑起来。

她笑弯了腰，笑的那么开心，又那么悲凉，她抹掉泪痕，喘着气道：「我不会让你知道...我怎么会让你知道，我要让你就这么浑浑噩噩的死掉，让他后悔一辈子...对啊让他后悔一辈子...一辈子！」

她声音越来越大，盒子里的东西竟然打出吱吱吱的各种声音...

是活物！

老鼠，数十只老鼠兴奋的抓蹭着木盒子，我头皮发麻，感觉浑身血液一瞬间凝固。

42

有人将我手脚绑住，那一刻，我觉得我脑子里瞬间炸过什么。

「安朝哥，你身上怎会有这么重的一股血腥味？」我捂住鼻子，有些难受。

徐安朝皱紧眉头，「元元，离我远一点，我刚去了件作那儿，这血腥味怎么洗都洗不掉。」

原来是云州忽然出现了一个离奇死亡的病例，死者生前高热，身上还有一个小小的咬痕。

件作衙门们都怀疑这是被某种毒物咬的，是中毒而亡，只是一直在找到底是什么毒物。

徐安朝低声道，「我曾在医书上看到，数十年前胡国曾爆发一场鼠疫，死伤无数，那老鼠被唤作毒鼠，体型非常小，不易察觉。咬伤会引起病人高热，最后不治身亡.....不过我也没有把握，因此没有告诉别人，元元，你最近可一定要小心。」

.....

我是小心不了了。

体型微小却尖牙彥人的老鼠们缓缓爬来。

来不及害怕，来不及颤抖！

我用尽全身力气扶着墙站起来，奋力跃起，重重的踩在遍地的老鼠身上，顾不得令人作呕的血肉，顾不得脚下粘腻的触感，我一次又一次疯狂的与老鼠搏斗。

我精疲力尽之时，有尖锐强烈的痛意袭来，那是老鼠的齿，啮在我的肉上。

我痛的尖叫起来，奋力骂道：「方圆圆，你这个猪狗不如的禽兽！你不得好死！」

方圆圆隔着栅栏，抱着肩，微笑着望着我。

我的头发衣服全被汗水打湿，剧烈而持续的痛意持续不断，我意识逐渐模糊了。

我全身已经是遍布血污，分辨不出衣裳的颜色，原来不得好死的人，是我。

我大概...是真的要交代在这儿了吗？

所剩无几的几只老鼠终于还是爬上我的脚，我已经精疲力尽，再也甩不开了。

我缓缓闭上眼，灵台却一片清明。

耳边，有人癫狂的哭泣，有人诡异的尖叫，血肉扎进屠刀里，又狂风骤雨般激烈又羽毛般轻柔不舍的吻离。

元元，元元，我的元元啊。

小瞎子，是你在哭吗？你怎么哭啦？

你好吵啊...我想安静一会儿。

你知道瞎子的世界是什么样的吗？

错啦，不是闭上两只眼的一片漆黑，而是你睁一只眼闭一只眼，闭上的那只眼睛所感受到的，正是瞎子的世界。

是什么呢？不是黑暗，是虚无。

与其说瞎子生活在黑暗里，倒不如说瞎子生活在虚无里。这听起来很寂寞。

沈迦就是生活在虚无里的瞎子，很寂寞，对吧？更寂寞的是，没有人懂瞎子的感受。

害怕自己没有眼睛，害怕自己吓到别人，害怕一切未知的东西，害怕...未知的情愫。

他喜欢他的妻子，纵使娶她时叫他又发愁又欢喜。

她活泼温柔，她带领他领略世界，她告诉他什么叫太阳，什么叫月亮，什么是火，什么是光...

所有一切他不曾见过、体会过的万物人间。

他猜她呀，是最最好看的小姑娘，像花那么好看，像水那么干净。

真抱歉呀，沈迦挠挠头，他能想象的最美最美的形容，全在这儿了。给那个可爱的小女孩，真是不够呀。

他怎么会不爱她呀。可是他的爱，藏了多少的小心翼翼，多少的不可见人，多少的心酸无助，只有他自己知道，每个夜里，他知道。

45

景和三年，鼠疫爆发，云州大难，生灵涂炭。

文县作为鼠疫最先发病区，被迫成为了重症病县，幸免于难的人全部逃离，所有的病人被集中起来，有重兵把守以及专人治疗，防止鼠疫蔓延。

陛下甚至亲临文县，徐安朝临危受命，接过治疫大任。

所有人四处找不到我，又见我许久前准备好的书信，上面写着我要逃婚，便以为我真的逃走了，并未多过忧虑，在官府的帮助下离开了云州。

我还真是庆幸，我从一开始就打算着逃婚，所以早早的就写好了辞信，我那么肯定的想要拒绝徐安朝。不光是我们身份的云泥之别，更多别的什么，我大概明白了，是沈迦罢。

我以为自己必死无疑的那一刻，我在想什么？

我在想，沈迦呢，他为什么不来救救我，算了，他还是不要来了，我这样凄惨.....

在这样的纠结里，我闭上眼，听见了小瞎子的出现。

他到底是把方圆圆怎样了，我可能已经猜到了，那痛苦凄厉的惨叫声实在令人心生胆战。

我知道，我为什么一定要拒绝徐安朝了，除了拖累不拖累的话，更重要的原因。

当然，我也是醒来以后才知晓的，此刻，我正躺在我新婚的那张床上奄奄一息。

「你...快逃吧。」我喉咙干痒的不行，说一句话要咳好几声，我捂住嘴。

我使劲捂着嘴巴，腥甜的液体涌出喉头，我拼命想要咽回去，可还是迟了。

一滴一滴的，比血还要灼烫的液体，滴在我的手上。

我艰难的挥开他：「走开呀你...男儿有泪不轻弹，懂吗？」

「不懂！」沈迩的脸上混合着泪痕血渍，狼狈极了，他的声音还带着哭腔，他摸索着过来，搂住我的手臂。

冰凉的脸颊贴住我滚烫的手。泪珠斜斜滚落，颤抖又固执的说：「我亲了你，还给你换了衣裳，我已经.....逃不了了。」

「流氓。」我偏过头去，却又忍不住想笑，笑着笑着，眼泪又莫名其妙的掉了下来。

谁能想到，兜兜转转，我们就剩最后一点时光，还要用来吵架呢。

不过，这样也好，我至少.....至少还来得及告诉他一声，我喜欢沈迩。很喜欢，很喜欢。

沉默了许久。他睁着那双泪水浸润的动人双眸，睫毛忽闪忽闪的，好像在盯着我看，又像是做了一个非常重要的决定。

「元元，你知道，我认识你多久了吗？比你认识我，要早很久很久。」

46

那一年，上元灯节，亦是他的生辰。

这是娘亲第一次带他走出家门，他害怕的紧紧攥住娘亲的衣角，却又新奇的瞪大了一双小鹿似的眼眸，什么都想碰碰。

娘亲很忧愁，小瞎子感觉到了，因此他很乖巧的躲在娘亲身后，一句话也不敢多说。

一团小拳就这么揪着裙摆，可是娘亲走的那么快，那么急，他跌跌撞撞的，无措又慌乱，他觉得娘亲可能是不想要他了，他们说，慧姨娘生下了一个健康聪明的弟弟，爹爹很喜欢他。

他想开口问，娘亲，你当真不想再要小迩了吗？

可是他没有说，他紧紧抿着唇，只是摆设的眼睛却偏偏会流泪，多么可笑。

周围人潮汹涌，他很快被迫松开了手，松开的那一刻，他仿佛丢失了救命稻草，他终于忍不住哭出声来，哭声却也淹没在了

人声鼎沸中。

一如他对自己残缺的厌恶憎恨，他也被所有人厌恶着憎恨着。

他被踩踏，被挤走，被厌弃，今夜万家灯火，璀璨夺目，而他是一支永不明亮的蜡烛。

47

「桃之天天，灼灼其华。」男童沉稳而又安静，正低低轻轻的诵读着手里的诗卷。

「桃之天天，灼灼其华。」小女孩举着要卖的花，脆生生的跟着捣蛋，「桃之天天，灼灼其华.....桃之天天灼灼其华！」

「你能不能安静一会儿？」男孩无奈又满是宠溺，他停了下来，像是在逗她玩，「元元，知道下一句吗？」

「小看我？」被叫做元元的小女孩咕哝几句，「之子.....之子.....咦？」她忽然发觉人群里那个被夹着往前带的小男孩，脸上满是泪水，像在无助又无声的哭泣。

「喂，还好吗？」小女孩冲了过来，挥手挡开拥挤的人群。

她嗓门洪亮，动作粗鲁，人们自然纷纷避开。

他们俩，就在这人声鼎沸的路中间，相遇了。

48

他其实并不太喜欢活泼的女子。

可是在爹爹为他寻觅良缘之时，那个叽叽喳喳的，叫作元元的小女孩，不由自主的浮现在他脑海里。

他一开始就知道，元元，是有良人相配的，他文采斐然，抱负远大。而她善良开朗，活泼可爱。

他们是天造地设的一对。

而他就只能躲在暗处，听一听他唤她，元元。

元元又学会新字啦，真聪明。

元元卖花挣了好多钱，真厉害呀。

是呀，她真的很好...很厉害

.....

知子莫若父，他的一颗七窍玲珑心，做父亲的，如何会不知？

那年将小迩送回来的小小卖花童，小迩虽再未提起，却仍挂念在心，只是小迩生性冷淡，父子间的隔阂已经如海般深。

何况小迩自卑敏感，纵使他如何欢喜，他也不会告诉旁人。

没关系的，他会替他悄无声息的办到。

「小迩，我已经替你寻了一门好良缘……」沈老爷低声道，「你认识的。」

沈迩未听完话，眉头便已然蹙起，「我不要……」

「听我说完。」沈老爷拍了拍他的肩膀，语重心长道，「你迟早也是要娶亲的，况且你现在也不小了，将来我若走了，有谁还能照顾你呢？」

沈迩面上微寒，咬紧了唇瓣，并不吭声。

沈老爷知晓儿子定是怕拖累别人姑娘，所以才这样抗拒结亲。

可若是他知道，这位姑娘便是自己心心念念的元元，他会是何等的高兴？

沈老爷光是想一想，心里边就已经激动的心潮彭拜。

他这一辈子，最对不起的除了发妻，便是这盲眼的儿子，他不论如何，也要替儿子圆了他这唯一的期盼。

他唯一的期盼。

沈老爷絮叨了许久，末了，意味深长道，「那姑娘，你也认识，就是元元。」

沈迩冷着的一张脸蓦然生出一丝茫然，他在听到这个名字的瞬间，睫毛颤的厉害。

沈老爷了然于心，只微笑道，「我已经派人去下了聘，下月初十，你便预备好吧。」

沈迩在那一瞬间想到了元元，可很快他便否决了心中的想法，即便是这样，他的心仍旧颤的厉害，直到沈老爷迈步离开，他仍久久不能平静。

元元？是方圆圆吧。

想到这里，沈迩弯了弯唇角，那个继母的侄女，自小到大，没少欺凌他，想不到，父亲说的良缘，是她。

真叫人心寒。

他打定主意，若是她敢嫁，他定叫她后悔万分。

他闭着眼诵读着经书，任由喜娘百般劝说，清秀疏朗的眉目像寂静的古塘，不曾泛起一丝涟漪。

「公子，奴婢晓得您是不愿这门亲事的，本说因着您的不便，已经是省去接亲这一步了，眼下姑娘已经到了府跟前儿，您是万万不能不去了啊……」喜娘也顾不得忌讳不忌讳了，焦急的走来走去。

这沈公子，怎么油盐不进的，小小年纪，像个入定老僧似的！

「朱姑娘家人说了，您……」

「你说什么？」沈迩霍然睁开双眼，急急问道，「什么姑娘？」

「朱...朱姑娘啊...」喜娘被他吓了一跳，连忙回答，「有何不妥？」

「是城南穷人庙那位卖花卖药材的姑娘？」

喜娘犹犹豫豫，「她虽家贫，可能干又聪敏.....」

一卷经书，跌落在地。

「公子，你去哪儿？」

沈迤一阵风似的冲出去，又旋风似的转回来，急切的摸出白绸。

新婚之夜，她自称元儿。

沈迤一直以为她的闺名是元元。

原来她不是元元，她只是徐安朝的元元。

他抢了那个人的元元。

他羞愧又沉痛，每当她躺在自己的身旁安然熟睡，他的心里便会陡然升起恐惧。

若有一日，元元知道是他的父亲以这样龌龊卑鄙的手段胁迫她嫁进沈家，她会作何反应。

她...会哭吗？

她会离开。

他是如此的肯定，却又是如此的哀愁。

49

沈迩捧着一碗热粥，递一勺到我唇边的时候，我还没来得及问他粥是哪来的，徐安朝便突兀的立在门口。

他神色匆匆，凝重的皱着眉头。

「你怎么来了？」我自躺椅上勉强坐起，沈迩的手微微一抖，我这才瞥见他白皙的额上脏兮兮的灶灰。

我想伸出手去替他擦一擦，他却忽然垂下头，退后几步，转身离去了。

「官府发的药，你每日都在喝么？」徐安朝轻声道，「朱元璋儿，你真是不听话。」

我鼻子微微一酸，不知是他这话我听过太多次了，还是我此刻才能真正体会沈迩心中的卑怯。他好像从始至终，都在推开我。

好不容易，敞开心扉了，结果我又没死成。

「我每天都在喝。」我抽了抽鼻子，有点担心小瞎子了，想起小瞎子，就不免想起一些另外的事，「你骗我。」

徐安朝略一挑眉，立刻明白了我说的是什么，他走到我身边，「我觉得我做的，还不够。」

「比起他的父亲对我的所作所为，这又算得了什么？」

我望着他，一字一顿道，「不论如何，沈迩都是我的...我爱他...」

徐安朝转过头去，沉默了很久才低声道，「我知道了。」

我眼眶微红，喃喃道，「对不起。」

千言万语，最后我想说的，只有一句对不起。

50

徐安朝走后，我静静的坐了很久。

粥凉了许久，我喊沈迩，沈迩也不出来。

我艰难的爬起身，一瘸一拐的走向房里。病虽好的差不多了，但仍是终日无力，不知道什么时候才能好。

沈迩不在房里，我拖着身子坐在窗前，气的一口气喝了一壶茶。

透过窗户，青翠竹林里，怔怔的站在竹下，一双眼，在冬日难得的阳光下，有浅浅的琥珀色的光。

他真漂亮。

「沈迩！」我挥了挥手，尽管他看不见，我仍挥舞着手臂，欢快喊道，「快——过——来！」

我敢说我这辈子没见过他跑的这么快过，他跌跌撞撞的绕过稀稀拉拉的竹子，隔着小窗，他似乎想要扑进我怀里。

我搂住他的脖颈，在他耳边轻轻道，「刚才我说什么你听见了吗？」

沈迩迷惘抬起眼睫，沉默的摇了摇头，他的手，托住我的腰，似乎还在颤抖。

「我说。」我朗声说了一句，然后低下头吻住他冰凉唇瓣。

「我爱你。」

这一句，足够细微，却也足够让小瞎子愣住。

哈哈。

番外篇

沈迩和元元的女儿在好几年以后才出生。

其实沈迩不想要孩子，一是元元得了鼠疫以后身体大不如前了，二是...

「你摸摸她，她好可爱，跟你一样漂亮。」元元满意的抱住女儿，她就说，沈迩的孩子肯定很可爱，不生一个真是可惜了。

看这圆溜溜的大眼睛，纤长的眼睫，吹弹可破的肉肉，跟她爹简直一模一样。

沈迩做了父亲，却好像没有多大的喜悦，眉眼间淡淡的忧愁挥之不去。

他好像有点害怕，伸出手去还没碰到，又缩了回来。

元元忍不住笑了起来，她想起某一年带着他去触碰火，他的表情也是如此。

沈迩幽幽叹了口气，欲言又止，「元元，她...」

元元靠在他怀里，软软道，「怎么了？」。

「元元...」沈迩低声道，「我好像跟你说过...我生下来就看不见。」

「我知道。」元元蜻蜓点水般的吻了吻他的睫羽，轻声安慰道，「大夫说了，我们的宝宝不会的。」

沈迩的担忧一直持续到女儿渐渐长大，元元发现，他甚至还悄悄的替女儿刻了书卷，将房间里所有的不必须的东西全部清了出去。简直是为了孩子做好了一切准备。

元元简直哭笑不得，却又不好多讲什么。

好在女儿确实如大夫所说的健康，尤其是那一双眼睛。

翦水秋瞳，眸光似梦。

元元看着父女俩脸贴着脸玩游戏，常常调侃沈迩，「迩迩，我总算知道了，你的眼睛本来应该是什么样子的。」

沈迩闻言，微微有些羞涩，「也许，没有桃桃那么好看。」

哼，现在在他心里，他的宝贝女儿是天下第一美人啦？

元元简直是爱死了他这副少年气的模样，恶狼扑食般的扑进他怀里，不害臊的问，「所以，咱们再生个花花？」

沈迩脸彻底红了个透，期盼又热烈的爱意目光，他看不到，却能感觉得到。

沈迩笑着点头，干脆道，「好呀。」

桃之夭夭，灼灼其华。

之子于归，宜其室家。

那个磕磕绊绊背诵桃夭的小花童，竟然真的……

来到了他的生命里。

徐安朝番外

状元荣归故里。

还带回来一个小媳妇。

听说这小媳妇是他的青梅竹马，两人自小一块长大，为了这小媳妇，状元拒了公主的婚呢。

这可成了个大八卦，一下在十里八乡流传起来。

「哎哟你们都不知道！」茶摊上的大妈激动的手舞足蹈，「那状元郎和他的媳妇就住在我们家隔壁，我看着他俩一块长大的，可配了这两人！」

围观群众炸开了锅，「他俩成亲了吗？没成亲女子就跟着状元去考学了？」

大妈瞪了好事者一眼，「人家天造地设的一对儿，跟你有什么关系，再说了，人家就是一块去京城，你想的那么多呢？」

「就是就是...」

「当时啊，我是亲眼看见状元郎依依不舍的，跪着求姑娘的爹，想把姑娘带在身边.....太感人了...」

「那状元郎还要给姑娘办婚礼的呢...」

「走吧。」有人低声道，将手搭在那年轻公子身上。

那公子一身白衣，如梦初醒一般的睁着那双无神的眼睛，迷惘的抬头望去。

「真好...」他低声喃喃，笑得很浅，「他们终于在一起了。」

是啊，他们终于在一起了。

沈老爷知道他是高兴的，可是为什么他笑着笑着，眼睛就红了。

「元元，我不想去了.....」徐安朝按住她的肩膀，有些慌乱，「我们不去了，好吗？」

「为什么啊？」元元不解的看着他，「沈家人不是邀你去题字吗？为何不进去？」

徐安朝猛然的心悸，十分难受，他低声道，「我也不知道...我不知道...」

是一种恐惧，更是一种直觉。

好像她一踏进去，他从此就要失去她了。

元元转过去看了一眼那沈家的高楼，不知为何有些发怔，良久，她回过头轻声道，「咱们回去吧。」

高楼之上，有人浅浅的一声叹息。

万般.....皆是命。

- 完 -

□ 美女大肚臍

